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55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7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6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申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

公司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相关调整事项的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本次调整合法、有效。

我们同意本次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542 名激励对象均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中确定的人员，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 542 名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时，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成就。

我们同意以 2021 年 6 月 4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54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68.75 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88.15 元/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